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亚厦股份”）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亚厦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控股”）的通知，获悉亚厦控股将其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并再次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 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9年9月17日，亚厦控股将其在2017年9月14日质押给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4,474,872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亚厦控股	是	44,474,872	2017-9-14	2019-9-1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10.13%
合计		44,474,872				10.13%

二、 控股股东股份再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控股股东股份再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9年9月17日，亚厦控股将上述股份再次质押给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9年9月17日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 股东及一致行 动人	质押 股数	质押开始 日期	质押到期 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用途
亚厦控股	是	44,474,872	2019-9-17	至申请解 除质押之 日止	杭州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绍兴分行	10.13%	自身资 金需求
合 计		44,474,872				10.13%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亚厦控股共持有公司股份 439,090,03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2.77%。上述解除质押并再次质押的 44,474,87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亚厦控股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16,744,87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64%。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10,356,78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3.01%。上述解除质押并再次质押的 44,474,87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2%。截至本次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365,691,87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51.4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29%。

四、备查文件

-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八日